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2015年6月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西安中颖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西安中颖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中颖”或“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其芯片研发完成后，需要委托供应商和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舰科技”）进行晶圆代工厂流片生产，同意以上限5,500万人民币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

2018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西安中颖电子有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延长对全资子公司西安中颖的担保期限，将担保时间延长至2025年6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根据全资子公司西安中颖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的期限延长至2035年6月。公司与和舰科技没有关联关系。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对全资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同意以上限5,500万人民币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期限延长至2035年6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西安中颖电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1年10月31日

3、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纬二十六路中交科技城西区23号楼

4、法定代表人：宋永皓

5、注册资本：人民币700万元

6、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模块产品的设计、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模块产品的批发；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以上涉及许可证及国家专项规定的商品按有关规定办理）

7、与公司关系：西安中颖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西安中颖总资产35,796.53万元，净资产31,890.58万元；营业收入28,382.66万元，营业利润2,726.28万元，净利润2,787.1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91%。

9、经查询，西安中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委托供应商和舰科技进行晶圆代工厂流片生产，公司同意以上限5,500万人民币为西安中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10年；

公司与和舰科技没有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和舰科技签署西安中颖进行晶圆代工流片生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协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包括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总金额为32,5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8.65%，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14.24%。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综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主要是为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子公司的风险可控。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